

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竞买广东长虹日电科技有限公司 98.856%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12月18日，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参与竞买广东长虹日电科技有限公司 98.856%股权的议案》，详细内容请参见2015年12月1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5-061号、2015-062号公告）。

2015年12月23日上午，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长虹”）委托四川绵阳合力拍卖有限公司组织了广东长虹日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虹日电”）98.856%股权（含四川长虹直接持有的长虹日电 88.916%股权和四川长虹控股子公司四川长虹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长虹日电 9.940%股权）的现场公开拍卖会。本公司按有关规定和程序参与了竞买，经过公开竞价，本公司最终以9,565万元成功竞买长虹日电 98.856%股权。本公司于2015年12月23日与四川绵阳合力拍卖有限公司签订了《拍卖成交确认书》。

本次竞价成功后，本公司尚需与各相关方签署股权转让相关文件，本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